

中华 人民 通史



中华人民通史

(上)

张舜徽 著

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湖北人民出版社蒲圻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18,125印张 7 插页 40万字

1988年10月第1版 1988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6 200

ISBN 7—216—00241—5

K·39 定价：7.10元



著者近照

中華人民共和國



著者简介

张舜徽 生于1911年，湖南省沅江县人。生长在一个藏书丰富的家庭。十七岁时负笈北游，认识当时留寓北京的名流、教授，虚心请教，受益很多。又日往北海图书馆看书，努力自学，锲而不舍，收获最大。南归后任长沙各高级中学语文、历史教师；三十岁时，开始到大学任教，历任国立师范学院讲师，北平民国学院、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学院、中原大学教育学院等校教授。现任华中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兼历史文献研究所所长，博士研究生导师。并任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会长。

从1946年起，陆续有专著出版，计有《广校雠略》、《汉书艺文志释例》、《毛诗故训传释例》、《世说新语注释例》、《中国史论文集》、《中国古代史籍举要》、《中国古代史籍校读法》、《顾亭林学记》、《清代扬州学记》、《清人文集别录》、《清人笔记条辨》、《广文字蒙求》、《周秦道论发微》、《中国文献学》、《说文解字约注》、《史学三书平议》、《中国古代劳动人民创物志》、《郑学丛著》、《旧学辑存》，加上《中华人民通史》，共二十种。有些已有外文译本，香港、台湾翻印尤多。

序

“亡人之国，必先去其史”。这虽是一句旧话，却很有道理。历史事实也确是如此。当秦始皇初并六国，李斯建议统一思想实行焚书的时候，举出焚书的具体办法，第一条便是：“臣请史官非秦纪皆烧之。”说明当时只保存秦国的历史记载；其他六国史书一律烧掉，不使留存。用心很深，道理却很简单。一个国家的人民，如果对本国的地理环境、历史演变，以及制度文物、创造发明的成就，千百年来的优良传统，亿万众中的杰出人物，茫然无知，或者早已淡忘了，便自然没有爱国思想，并且不知国之可爱者何在，更谈不上关心国家的兴亡了。甚至国家被人征服以后，也就睹颜事仇，不以为耻。这样的民族，便永远不得翻身。此种事实，在中外历史上是很多的。由此可见，一个国家的历史记载，实关系到民族的成败兴衰，必须鼓励人民学习它，精熟它，以发挥很大的作用。

我国的历史书籍，浩如烟海。假若不是专精史学的人，便不必博览周观，穷极要眇。如果为一般读者设想，贵在能提挈纲要，对历史上重要的人、事、物弄个清楚便可以了。但是重要的问题，在于能用新观点、新方法，编出一部适用于工人、农民以及一般干部阅览的浅明通史，以节省读者的精力时间，

于平易处取得应有的历史知识，是史学工作者责无旁贷的重任。今日通行的通史读物，或失之繁，或失之深。加以编述体例陈旧，不能使人获得系统的历史知识。读者捧卷便昏然入睡，相率以学习历史为苦。这种现象，在今天是不应存在的，也是可以设法解决的。

在很早的时候，我便有意自创新体，试写一部《通史》，务求简明易懂，便于广大人民阅读。首先，我感觉到历史是人民创造的，应打破王朝体系，而以人民为历史主人，围绕人民来进行叙述。其次，过去编史的先生们，每将几个相近的朝代联在一起讲，将治乱兴衰讲完以后，继之以这一时期的文化。这样循环往复地讲下去，致使读者看完一段有关文化的记载之后，又继续要看一段争夺相杀、战火连年的记载。知识既无系统，记忆也就很难。在打破王朝体系后，应以事物为记载中心，将历史上重要事物的发生、发展、变化的情况讲个清楚，务求使读者从中得到系统的知识，以激发其爱国之心。这是一件极有意义的工作，迫切需要去做。此书既以人民为历史主人，又是写给广大人民看的，便可名之为《中华人民通史》。

怀此有年，无暇握管。七十岁后，在整理旧作之余，希望成此新编，争取为广大人民服务。但以精力已衰，日常工作仍繁，虽提纲早已拟就，终迟迟不曾动笔。自叹日暮途远，恐无力完成这一工作，弥伤老大，俯仰兴悲。七十三岁时，忽下决心挤出时间，偿此夙愿。于是日课有程，开始撰述。自属稿以至眷清，皆不假手于人。又以生平作字拙劣，力求端整，不习惯于草率了事。因之迁延时日，进展很慢，到现在已经超过三年了，才勉强完成初稿。百孔千疮，不能使我自己满意，以是益感成事之难。

必须着重说明的是：这部书是写给广大人民看的，不是写给专家学者们看的。广大人民需要易于消化的精神食粮，所以本书力求叙事浅明，通俗易懂，使他们在紧张工作和生活中，能够趁休息时了解一下本国历史，油然而生爱国之心，以激励其奋起向上、努力报国之志。至于专家学者们，史事烂熟于胸，用不着参考及此。我平生总觉得一个上了年纪、已能辨识治学途径的史学工作者，在写作上，应该以提高与普及并重。不可偏重提高，追求专业的登峰造极；而必兼顾普及，将知识交给人民。这才合乎时代的要求，适应大众的期望。我的所以不辞劳瘁，发愤而成此作，和我以前所出版的有关小学、经学、史学、哲学方面的专著的写法，完全不同，意即在此。

在封建社会，一部三千多卷的《二十四史》，以及其他汗牛充栋的史书，虽然也为我们提供了大量的具体的历史资料，但实质上全是地主阶级统治史，只有帝王将相的事迹，看不到劳动人民的历史。近几十年来新编的各种《通史》，仍然是王朝体系。说穿了，还是沿用那珂通世（日本人）所编《支那通史》、柳诒徵所编《历代史略》、陈庆年所编《中国历史教科书》的体例而从事编述的。那些盛行于清末的王朝体系史编义例，仍可为今天社会主义文化服务，这倒有些奇怪。尽管近人新编各种《通史》，运用新的观点，纠正了旧史的许多偏向和错误，着重叙述了劳动人民所受剥削压迫的痛苦，歌颂了历代农民起义，但没有谈到几千年间妇女所受的压迫和痛苦；以一个多民族的统一的大国，在历史上，只看到汉族的活动事迹，看不到少数民族在历史上所起的作用；在谈到事物发明时，只强调个别人物的成就，看不到集体创造的伟大。象这一类的事例很多，不能不说不是一种大的缺陷。

我不自量力，很想填补这些缺陷。由于理论水平和史学修养都不够，所知太少，不能包揽无遗，虽略有补苴，也只是发凡起例而已。全书分为地理、社会、创造、制度、学艺、人物六编。它既不是供学校教学用，所以不分章节，只标大题、小题，顺叙而下。将历代蝉联相贯的次第以及治乱兴衰的大事，总括为“统治阶级的改朝换代”，列入《社会编》，看成是历史上中国社会的一种政治现象，摆一边，藉以打破旧的正统观念。在《社会编》中列入这一专题，可使读者明了历代王朝的名号、年代及其成败得失，有助于翻检旧史，进一步深入研究。书中纪岁，仍以旧的年号与公元并列，便于对照。叙述史事，到清亡止，这是本书断限。辛亥以后，不再写下去。但是有些事物，也有涉及到辛亥以后的，便不妨连续叙述，这是变例。

在开始草创的时候，勇气很足，下笔不能自休，收集的资料也不少。后来考虑到广大人民，各有专业，工作很忙，他们所需要的书，用不着这样繁琐，愈简愈好。一部书卷帙太大，是没有人看的，且没有时间去看。虽公家资料室购取了一部或两部，群众只是把它看成类书，偶尔翻检而已。不了解群众实际需要，而从事于贪多骛广，只能是枉费心力。于是将预备写入的内容，再三压缩，损之又损，力求删减至百万字以内。原来所拟《提纲》，也重新修订，删掉了许多不必要的内容。整理全稿，成为此本。当然，以衰老之身，竭一人之力，不避艰巨，负此重任，既孤陋，又疲困；脑力退化易忘，史实记忆多误。虽勉强写完此书，缺点、遗漏、舛谬，一定是很的。好在这只是我的大胆尝试，在创立新的《通史》体例方面，虽已拥躉前驱，而兹事体大，所成甚微，有如汪洋大海，我只是挹取了其中一滴水而已。在初稿写成以后，承湖北人民出版社陈箕裘、

王建辉、祁国钧、谢嘉星、易学金、邓宁辛等编辑同志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在此谨致谢意。

张舜徽

自序于武昌，时年七十有六

一九八七年一月十五日

总 目

| | |
|------|-----|
| 第一部分 | 地理编 |
| 第二部分 | 社会编 |
| 第三部分 | 创造编 |
| 第四部分 | 制度编 |
| 第五部分 | 学艺编 |
| 第六部分 | 人物编 |

目 录

第一部分 地理编

| | | | | | |
|---|--------------------------|-------------|-------------|----------|----|
| 一 | 中国在地球上的位置和自然地理、经济地理概况 | 4 | | | |
| 二 | 我国的自然环境和生存条件 | 9 | | | |
| 三 | 我国自然地理、人文地理的历史变化 | 14 | | | |
| 四 |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 | 19 | | | |
| | (一) 各民族在全国范围内的分布情况 | 20 | | | |
| | (二) 各民族共同开发边疆、创造文化 | 26 | | | |
| | (三) 各民族共同抵抗侵略、保卫国土 | 29 | | | |
| | (四) 各民族地区拥有丰富的资源及其对国家的贡献 | 33 | | | |
| 五 | 我国历史上的几项伟大工程 | 37 | | | |
| | (一) 灌溉工程 | 37 | | | |
| | (二) 航运工程 | 41 | | | |
| | (三) 长城工程 | 44 | | | |
| 六 | 我国历史上的六大古都 | 47 | | | |
| | (一) 长安 (47) | (二) 洛阳 (48) | (三) 开封 (48) | | |
| | (四) 北京 (49) | (五) 南京 (50) | (六) 杭州 (51) | | |
| 七 | 我国历史上的政区划分和人口统计 | 52 | | | |
| 八 | 我国各行政区内的面积、人口及重要城市 | 61 | | | |
| | (一) 直辖市 北京市 (61) | 天津市 (61) | 上海市 (61) | | |
| | (二) 省 河北省 (62) | 山西省 (62) | 辽宁省 (62) | 吉林省 (62) | |
| | 黑龙江省(62) | 陕西省(63) | 甘肃省(63) | 青海省(63) | 山东 |

| | |
|---|------------|
| 省(63) 江苏省(63) 浙江省(64) 安徽省(64) 江西省(64) 福建省(64) 台湾省(64) 河南省(65) 湖北省(65) 湖南省(65) 广东省(65) 四川省(65) 贵州省(66) 云南省(66) | |
| (三) 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66) 宁夏回族自治区(6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66) 广西壮族自治区(67) 西藏自治区(67) | |
| 九 全国各大地区内的气候、土壤和物产情况 | 68 |
| (一) 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 | 68 |
| (二) 华北地区(包括河北、山东、山西、陕西四省和内蒙古自治区) | 71 |
| (三) 西北地区(包括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甘肃、青海两省) | 73 |
| (四) 西南地区(包括四川、贵州、云南三省和西藏自治区) | 75 |
| (五) 华中地区(包括河南、湖北、湖南、江西四省) | 78 |
| (六) 华南地区(包括广东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 | 81 |
| (七) 东南地区(包括安徽、江苏、浙江、福建、台湾五省) | 82 |
| 十 我国的自然资源 | 86 |
| (一) 水资源 | 86 |
| (二) 土地资源 | 87 |
| (三) 能源资源 | 88 |
| (四) 矿产资源 | 89 |
| (五) 动物资源 | 90 |
| 十一 我国的交通运输 | 92 |
| (一) 铁路 | 93 |
| (二) 公路 | 98 |
| (三) 水运 | 99 |
| (四) 航空 | 103 |
| 十二 散布在全国范围内的各省重要通邑大埠 | 105 |
| 北京(105) 天津(107) 石家庄(108) 邯郸(109) 秦皇 | |

岛(110) 承德(110) 沈阳(112) 旅大(113) 抚顺(114) 长春(114) 哈尔滨(115) 呼和浩特(116) 济南(116) 青岛(117) 烟台(118) 曲阜(119) 太原(119) 大同(120) 西安(121) 咸阳(122) 延安(123) 银川(124) 兰州(125) 嘉峪关(126) 敦煌(126) 西宁(127) 乌鲁木齐(128) 拉萨(129) 成都(130) 重庆(131) 自贡(132) 昆明(133) 大理(134) 贵阳(135) 遵义(136) 南宁(136) 桂林(137) 柳州(138) 广州(138) 韶关(139) 潮州(140) 深圳(141) 长沙(142) 常德(143) 武汉(144) 宜昌(145) 江陵(146) 郑州(147) 开封(147) 洛阳(148) 合肥(149) 屯溪(150) 南昌(150) 景德镇(151) 九江(152) 南京(152) 上海(153) 无锡(154) 苏州(155) 镇江(156) 扬州(156) 连云港(158) 杭州(158) 宁波(160) 绍兴(160) 福州(161) 厦门(162) 泉州(163) 台北(164) 高雄(164)

- 十三 散布在全国范围内的远古重要文化遗址** 166
元谋(168) 西侯度(168) 蓝田(169) 郢县(169) 观音洞(169) 晋河(170) 周口店(170) 南召(171) 大窑村(171) 和县(172) 桐梓(172) 马坝(172) 大荔(173) 长阳(173) 鸽子洞(174) 周口店新洞(174) 丁村(174) 河套(175) 下川(175) 峒峪(176) 虎头梁(176) 灵井(176) 许家窑(177) 柳江(177) 山顶洞(177) 小南海(178) 麒麟山(178) 十八站(179) 八仙洞(179) 圆山(179) 资阳(180) 磁山(180) 裴李岗(181) 甑皮岩(181) 罗家角(181) 大溪(182) 河姆渡(182) 仰韶(183) 大坌坑(183) 马家浜(184) 屈家岭(184) 青莲岗(185) 马家窑(185) 四坝滩(185) 新乐(186) 昂昂溪(186) 石固(186) 崧泽(187) 半坡(187) 龙山(188) 薛家岗(189) 筑卫城(189) 良渚(190) 大汶口(190) 陵阳河(191) 大河村(191) 新开流(192) 马桥(192) 卡若(192)

平粮台(193) 王城岗(193) 二里头(194) 东下冯(194)
齐家坪(195) 大赉店(195) 辛店(196) 琉璃河(196) 牛头
城(196) 殷墟(197) 周原(197)

第二部分 社会编

远古没有阶级、没有剥削的社会 原始社会(208)

进入有阶级、有剥削的社会以后(215)

| | | |
|-----|----------------------|-----|
| — | 统治阶级的改朝换代 | 215 |
| (一) | 奴隶社会 | 215 |
| | 夏朝 | 215 |
| | 商朝 | 218 |
| | 西周 | 221 |
| | 东周——春秋、战国时期 | 226 |
| (二) | 封建社会 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政体的出现 | |
| | 与递变 | 239 |
| | 秦朝 | 239 |
| | 汉朝 | 248 |
| | 1. 西汉 | 248 |
| | 2. 东汉 | 264 |
| | 三国时期 | 272 |
| | 1. 魏 | 273 |
| | 2. 蜀 | 277 |
| | 3. 吴 | 280 |
| | 晋朝 | 283 |
| | 1. 西晋 | 283 |

| | |
|----------------------------|------------|
| 附：西北、北方各族割据政权的分立和形势 | 290 |
| 2. 东晋 | 297 |
| 南北朝 | 305 |
| 1. 南朝 | 305 |
| 2. 北朝 | 312 |
| 隋朝 | 320 |
| 唐朝 | 330 |
| 五代十国 | 349 |
| 宋朝 | 356 |
| 1. 北宋 | 356 |
| 2. 南宋 | 370 |
| 元朝 | 382 |
| 明朝 | 391 |
| 清朝 | 413 |
| 二 统治阶级的剥削压迫 | 439 |
| (一) 奴隶社会 | 439 |
| (二) 封建社会 | 442 |
| 甲 痛苦的农民 | 442 |
| 1. 地主的剥削 | 443 |
| 2. 官僚的压迫 | 447 |
| 3. 豪强大姓的专横 | 451 |
| 4. 高利贷者的掠夺 | 454 |
| 乙 痛苦的工人 | 457 |
| 1. 手工业工人被迫为统治阶级服役 | 458 |
| 2. 统治阶级所给予手工业工人的重重压迫 | 461 |
| 3. 统治阶级对城市手工业的破坏 | 464 |
| 4. 家庭手工业的被摧残和生产技术不易改进提高的原因 | 466 |
| 丙 痛苦的妇女 | 469 |
| 1. 统治阶级内部对妇女的约束 | 469 |

| | |
|----------------------|------------|
| 2. 反映在女教课本中的精神枷锁 | 471 |
| 3. 最高统治者对妇女的摧残 | 474 |
| 4. 贵族、官僚、地主、商人对妇女的摧残 | 478 |
| 5. 妇女肢体被残毁的事实——缠足 | 481 |
| 6. 包办婚姻的罪恶 | 484 |
| 7. 妇女嫁后受虐待、被离弃的痛苦 | 487 |
| 8. 广大妇女在“贞烈”的虚名下牺牲了 | 490 |
| 三 统治阶级的腐朽和罪恶 | 494 |
| (一) 帝王生活的侈靡 | 494 |
| (二) 帝王的愚昧和残暴 | 498 |
| (三) 皇室、贵族、官僚、地主的骄奢淫逸 | 501 |
| 四 被压迫阶级的反抗和革命 | 508 |
| (一) 奴隶社会的奴隶起义和国人暴动 | 508 |
| (二) 封建社会的农民大起义 | 511 |
| 1. 秦末农民大起义 | 511 |
| 2. 西汉末年的农民大起义 | 516 |
| 3. 东汉末年的农民大起义 | 520 |
| 4. 东晋末年的农民大起义 | 525 |
| 5. 隋末农民大起义 | 531 |
| 6. 唐末农民大起义 | 536 |
| 7. 两宋时期的农民大起义 | 541 |
| 8. 元末农民大起义 | 548 |
| 9. 明末农民大起义 | 553 |
| 10. 清代晚期的农民大起义 | 557 |